

都市江湖

聂鑫森 著

www.chnebook.com.cn



远景·出版

CHNEBOOK.COM.CN

CHNEBOOK

自序

我的这本小说集名曰《都市江湖》。

“江湖”二字在旧时代，是指一种特定的社会空间和人际空间，深不可测，险象环生，所谓三教九流皆在此中。即使在今天，“江湖”也依旧存在，只是在正统的媒体上少有说道而已。我的小说，常以“江湖”作为一个舞台，来演绎这个特殊群落的人生故事。镖头、医生、刽子手、名伶、商人，以及警察、学者、画家、僧人、企业家、普通劳动者，他们特有的生活信条和价值取向，不同寻常的生死观，折射出瑰丽的光晕，使我不由自主地沉醉于这种古典的氛围和情节，体味历史的厚重感和沧桑感。我用“江湖”中的场景和人物，来映照现时态的生存境遇，来抒发一种对于往昔岁月余风流韵的渴求。纵是涉笔今日之“江湖”，也不忘制造浓郁的文化情境，透现人性中的善良、正义，体察潜存于我们民族血液中的顽强不屈的精神。我力图让我的小说好看，从故事到文字，既峰回路转，又诗意盎然，不故作“前卫”、“后现代”状，但又决不陷入通俗演义的图圈。

我之所以喜欢写这类具有古典情怀的小说，当然与我生于斯长于斯的湘中名城湘潭有关。这座建于后汉萧梁时代的城市，到处遗留着各朝各代的痕迹，随处可见的古雅的楼台亭阁和一页页苍灰色的历史，特别是晚清以降，名人辈出，曾国藩、王闿运、杨度、齐白石、黎氏八骏……自小浸淫其间，不能自拔。而曾为中医的父亲，熟谙古代典籍，于诗词古文一途，曾对我朝夕深读，得益匪浅。父亲的朋辈中，有不少见多识广之人，耳闻目濡，常怦然心动。及长，痴心于文学创作，与古城各种人物多有交往，特别是一些湘军后裔，他们之中有学者、书画家、名医、企业家、贩夫走座，每与之交谈，便得到许多精彩的故事及人物，兴之所至，挥写成篇。这集中的小说，不少被各种选刊所转载，或被译成英、法、日等洋文荐介到海外，评论家和读者皆予以热情关注，使我感铭不已！

我常生活在一个古典的梦中。

当你翻开这本集子，也就进入了我所制造的梦中。愿你喜欢这个梦！

作者

辛巳年初夏于湖南株洲

目 录

- 1、都市江湖
- 2、月黑风高夜
- 3、血牒
- 4、马拐子刀
- 5、死乐
- 6、棋殇
- 7、生死一局
- 8、梅子黄时雨
- 9、清白图
- 10、琢砚
- 11、名丑
- 12、红氍毹
- 13、惊雷
- 14、茶博士
- 15、小三子跑堂
- 16、医世良方
- 17、圣生
- 18、梅魂酒宴
- 19、因缘
- 20、一觉住持
- 21、生死缘
- 22、铁支子
- 23、青铜断剑
- 24、定风波
- 25、入局
- 26、翡翠子
- 27、蓝宝石
- 28、齐白石与王恺运
- 29、八指头陀
- 30、擎天楼
- 31、万笋楼
- 32、关圣殿
- 33、烟波芥舟

都市江湖

1

在中国，“江湖”二字有着特殊的涵义，它是一种特殊的群落、特殊的社会形态、特殊的生活层面的代称，如江如湖，烟波浩淼，深不可测。但我先前一直固执地认为，它只属于那个早已逝去的旧时代，与我们现代的都市生活已经毫无联系了。而事实证明，它是依然存在的，你只是可以感觉到它的存在，却无法寻觅到它的存在，却无法寻觅到它的实迹，正如这个神秘的翠姐！

前天的子夜时分，妻子和女儿早入梦乡，只有我还坐在客厅里发呆，一支接一支地吸着“芙蓉”烟。电话铃突然响了，这时候还有谁打电话来？

抓起电话，那边传来一个很陌生的男人的声音：“刘夷之先生，告诉你一个好消息，王江的爹白天在大街上被摩托车撞了，整个一条右腿报废了——粉碎性骨折！”

“喂，请问您是谁？”

那边再没有吭声，电话随即挂断了。

我紧紧抓住话筒，仿佛企图抓住那个陌生的声音，然而声音早已消失，消失在苍黑的夜色中，无影无踪。我的心变得沉重起，这难道是一次偶然的车祸？当然不是的！

这个陌生人深夜打电话来，告诉我这么一个消息，无非是向我表明我所委托的事开始进行了，让我绝对放心。但我万万想不到他们用的是这种手段！

我毕竟是读过些书的人，曾在大学的讲坛为人师表，我怎么也无法接受这种极端的方法，先前那份急切地等待胜利的喜悦荡然无存，反而转化成一种心灵的折磨，痛苦、担惊、内疚，一层一层地淤积起来，几乎要把我掩埋。

我希望能尽快找到那个叫翠姐的女人，请她再不要这么干了，我宁愿去承担应该承担的责任，哪怕受到最严厉的惩处。可是翠姐在哪里？她在什么单位工作，她住在什么地方，电话号码是多少，一切一切皆如谜，如荷叶上的一粒水珠，风一吹，滑入清波中，再也找不到了。

2

我下海经商的理由，简单而又可笑：为了给女儿买——台她日思夜想的钢琴，为了每月

不扳着指头计算那几个子儿的工资,为了求证一个大学教授竟然比不上一个卖冰棍的老头儿的价值,我承包了学校的一家电脑公司,出任总经理。我相信我可以做出一番惊天动地的事业,因为我学的是电脑,有硕士研究生的学历,有副教授的职称,还出版过两本电脑方面的专著。在当时,我并不知道变化莫测的市场风险四伏。知识分子的单纯和清高,使我落入一个人人为的陷阱。

我没有想到我会跌在个体户王江的手里。

王江四十来岁,开着一家专营电脑销售的吉祥公司。他高高挑挑的个子,架着一副宽玳瑁边眼镜,说话文质彬彬的,给人一种信任感。他用花言巧语骗走我们公司价值 100 万元的电脑办公设备,而迟迟不把款子打过来。我找过最好的律师,又到法院去疏通各方面的关系,企图通过正当的法律手段把款子追回来。无奈我与王江签订的合同留下了疏漏,居然使王江得以逍遥法外而安然无事。合同中有一条是这样写的:电脑设备脱销后,客户款项到达王江账上 7 日内,全部付清给我们公司。可购置这批电脑设备的深圳某公司,没有也永远不会把款项打到王江的账上,除了一笔 3000 元的定金外,其它的一无所有。这当然是假象,王江完全可以在别处分立账号,造成一种“三角债”的现实。最初王江还涎着脸进行谦和的解释,说只要那边打款过来,他立即还清,决不拖欠。尔后,竟再也不加理睬,打电话去不接,上门去找不见,活活地把我“治”住了。久而久之,好像自己还对不起人家似的,“黄世仁”就对付不了“杨白劳”,这世界已经变得非常荒唐了。我真后悔,好好的大学教授不当,一念之差居然下海承包学校这家电脑公司,虽然赚了钱,但这个跟头却跌得太惨,100 万元!学校领导天天板着脸,眉梢眼角分明含有警告的意思,好像是我与王江合伙密谋鲸吞了这笔巨款,并声称三个月内返不回款子就要以贪污罪将我推上法庭。我这才明白,文人经商,心不黑脸不厚,实在是滑天下之大稽!社会已经变得过于复杂,在大学里读过的那几本破书,没法子应付它!我当然想到严重的后果,款子追不回来,我坐牢甚至掉脑袋,而家产也会全部抄没,包括可爱的女儿的那架钢琴,这辈子真他妈的蠢得里外不是人!

我至今还不清楚,认识翠姐是出于一种偶然的邂逅,还是一种必然的安排?

3

半个月前的一个夜晚,秋风秋雨,满屋凄清,妻子又开始了她最为拿手的唠叨,把我从头顶一直数说到脚底,没有一个地方她看得顺眼,连跟我结婚到生孩子都是一种错误的选择。我冷冷地看着她,气得心口发疼。在这时候我需要的是理解和安慰,而不是如刀似剑的埋怨。我蓦地站起来,匆匆走出门,我得去找个地方暂时清静一下,这个家是没法呆了,不让人发疯才怪!

我叫了一辆的士，去了城西一条僻静的小街，走进一家叫“红玫瑰”的酒店，选了一间清幽的雅座单间，门楣上写着“荷香斋”三个隶字。我让侍者送来一瓶“人头马”洋酒和几碟子菜肴，奇怪的是侍者却在桌上放下两个高脚酒杯和两套碗筷。当时我并没有察觉，以为是疏忽，反正我是一个人独酌独饮。侍者出去时，对我意味深长地笑了一下，然后轻轻地掩上了门。

大厅里的音乐缓缓地响起来，是小提琴协奏曲《梁祝》，那么柔软，又那么忧郁，如泣如诉。这里确实很安静，也很舒适，我独自饮着酒，口感好极了。音乐使我感动，而酒液使我陶醉，这是个十分美好的秋夜，尽管外面秋雨豪畅，但雨点溅不湿这支脍炙人口的曲子，却濡湿了那个千古传诵的爱情故事。

门突然大大方方地推开了，款款走进一个穿西装套裙的中年女人。这时候，我已经有了几分醉意，我定定地看着她，并不觉得突兀，仿佛她是应约而来。她若无其事地坐下来，熟练地给那只空杯斟上酒，潇洒地端起来，往上举了举，很从容地呷了一口，然后嫣然一笑，如同我相识多年的一个老朋友。

说真的，她长得很有魅力，白净的脸，两撇淡淡的眉，小巧的鼻子和嘴唇，一举一动都显得很优雅很娴静。

她又呷了一口酒，温婉地说：“刘老师，我此刻来，你应该感到高兴。”

我说：“你是谁呢？你一定找我有什么事吧？”

“不，不是我找你，应该是你找我。我叫翠姐。”

“我没有找你呀。”

她妩媚地笑了笑，用手旋转着桌上的杯子，说：“你那被骗去的100万还要不要？”

我怔怔地望着她，叹了一口气：“我急得只差没上吊抹脖子了！可要得回来吗？那人是一个十足的无赖。”

她又端起了酒杯，那个端酒杯的手型很好看，拇指和食指夹着酒杯，中指微微向旁边翘着，像旁逸而出的一截小枝，很细长很白净，琥珀色的酒杯酷似一个圆硕的花苞。她的目光带点儿同情和忧郁，浅浅地呷了一口酒，然后说：“对付无赖自然有对付无赖的办法。我们负责将款子追回来，按规矩你付百分之十的辛苦费，你同意吗？我们了解你的情况，所以你不必先付定金，这是特例。”

“我当然同意。不过，你们将用什么方法去催款呢？”

翠姐双眉一挑，脸色严肃起来，说：“这就不是你要知道的事了。既然正常的手段催不回款子，就用非正常的手段。这一切都与你没有关系，你也不必对任何人说，这是我们彼此之间应该遵守的游戏规则。拜——拜。”

翠姐说完，如一缕风，轻轻盈盈地走了。

我追到门边，早已不见她的身影，酒店里灯光朦胧，宛若是一个梦……

4

自从接到那个陌生人的电话之后，我忧心忡忡，吃不安也睡不宁。我完全可以推测得出，撞伤王江的父亲，不过是翠姐安排的第一个行动。她和她手下的人，一定给王江暗示过什么，王江肯定是矢口否认，或者根本不把它当回事儿，于是才有了这意外的车祸，那个摩托车手自然是逃之夭夭，踪迹全无。但这种催款的办法，毕竟太残忍了。倘若王江再无还款的意向，下一步就会轮到他的妻子和孩子。我有些害怕起来。我应该尽快找到翠姐，可翠姐在什么地方呢？她什么也没有告诉我啊。

我开始用最秘密最谨慎的方法，去打探翠姐的下落。我在深深的夜晚，流连于酒吧间、咖啡馆、夜总会和茶楼，装着若无其事的样子，希望能与翠姐再次相逢；或者，竖起耳朵听邻座陌生人的议论，希望得到某种线索，居然就没有人说到翠姐。难道那晚我和她见面只是一个梦幻？抑或是我的神经出了毛病，主观臆想出来的一个场景？甚至，王江的爹出了车祸纯属一次偶然的故事，与催款并无一点联系？不，王江的爹出了车祸，分明是一个很真实的电话告诉我的，在江湖上这叫“点水”，即告诉雇主这是有意为之。我还悄悄地去过伤科医院，在住院者的名单上，确实有王江爹的名字！现在，我觉得我有些反常，寻找翠姐的兴趣，远远超过索回王江骗去的100万元！

一天早晨，天刚亮，我上一家小茶馆去喝早茶。店堂里空落落的，我坐在一个僻静的角落里，慢慢地品尝一壶西湖龙井茶和几碟子早点。不久，茶馆里渐渐热闹起来，茶博士在桌子与桌子之间穿梭着送滚烫的开水和点心。我不知道我的身边，什么时候坐上了一个中年汉子，最突出的印象是他的五官都是大号的，大眼睛，高而直的鼻梁，阔嘴，耳朵很肥厚。

“刘先生，您喝茶？”

我回过神来，连忙点点头。

“听说您在找翠姐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那笔买卖想搁手了？”

我听出他平静的语气里，分明隐含着不屑和调侃。

“您知道翠姐？”我小心地问。

他摇了摇头：“翠姐的事谁个闹得清呢？但是，刘先生，我要告诉你（他把‘您’换成了‘你’），这种事一旦开了头，就会要干到底，没有半路打回头的，这是规矩。何况，你想想，100万，你赔得起？赔不起真的愿意去坐牢？让你女儿有一个贪污犯的爹？有可能还要掉脑袋，刑场正法，你知不知道？已经发生的和将要发生的事与你没有任何关系，你是绝对安全的。你不要再去打听什么翠姐的事，这对你——没好处，切记切记！”

然后，他站起来，从人丛中穿过去，走向店堂外，一眨眼就不见了。我木然地坐着，脊背后渗出了涔涔冷汗。

整个事件的发展，如同开弓后射出的箭，谁也没有办法在半路上把它截住。这就是生活，或者说是命运，我只能听之任之了。

5

半个月后的一个深夜，我又接到一个电话，是王江的妻子打来的，还没说话，她就嚤嚤地哭了起来。过了好一阵，她才抽抽噎噎地告诉我：他的儿子在上学途中，又被一辆摩托车撞伤了，脑袋上尽是血，正在医院抢救。她说：“刘老师，我知道王江做了对不起你的事，我会劝他尽快把款子归还，请你能不能……打个招呼，再不要这样了，家里的人，总得上街去呀……”

我的手抖动起来，仿佛这两起车祸都是我一手导演的，我真的觉得对不起他们。但是，我能承认吗？假如对方是设下一个圈套呢，那边的电话装上录音设备，想从我口里得到点什么证据，岂不是自投罗网？！我艰难地说：“对于你孩子的遭遇，我深表同情。过几天，我有闲空了，我会去看望他的。”然后，我迅速地把电话挂断了。

我刚才说了些什么，我怎么会变成这样一个人，居然可以把如此严重的事说得轻如灯草，说得无懈可击。我的心肠已经变得很冷酷，且添了几分狡猾，作为一个斯文中人，我不应该是这个样子。但是，我又能怎么样，生活就这样一步一步地推着我走，不由我不走。说到底，我现在是真正和王江较量上了，而不是翠姐和王江。我在和王江比试着谁能“挺”到最后，谁的意志最先崩溃。刚才打电话的时候，王江肯定就在他妻子的身旁，骨碌碌地转动着眼珠子，希望我能给他留下“把柄”。我想像不出翠姐这样一个美丽的女人，能够亲自指挥一次又一次血淋淋的战役，干净利落，不留下蛛丝马迹，美丽和丑恶，优雅和残忍，奇迹般的集于她一身，令人想到生活的可怕。

现在，我几乎足不出户，公司当然还在办，我懒得去，只是用电话指挥着业务的运转。我已经很习惯妻子刻骨铭心的数落，她的语言在旷日持久的磨砺中，变得锋利无比，就像她每天在工厂研磨那些各种型号的车刀，再硬的钢铁也抵挡不住雪亮的刀锋。我已经被她“杀”得遍体是伤，连心也破碎得无法再复归原样。读初中的女儿成了我惟一的安慰，在我们吵得最凶的时候，她哭着跪在她妈妈的跟前，请求她妈妈不要再伤我的心。而妻子竟然熟视无睹，她恶狠狠地说：“谁知道你爸爸把100万弄到哪里去了？说不定什么时候给你带一个年轻的阿姨回来！”然后，她捶胸顿足地哭了起来，仿佛受了天大的委屈。

我所有的努力只是等待。

王江的儿子进医院没几天，王江到一个小酒馆去喝酒时，被几个陌生的汉子痛痛快快地打了一顿，把一个头打得像开裂的大酱缸，红红紫紫的尽是淤血。

又过了几天，银行来了通知，说王江已经将 100 万付到了公司的账上。

这简直是天方夜谭 100 万就这样轻轻松松地回来了。通过很正常很法律的手段催要不回，却让翠姐催要回来了，这生活的链条上好像哪个环节出了故障，让人百思不得其解。

公司上下一片欢腾，校领导的脸上满是笑意，他们说：“老刘，好好干，你是个经营之才啊，我们相信你！”

妻子又高兴起来，好像过去的事从未发生过，她说：“夷之，我可从没看错过你，你说的是吧？”

谢谢！

这一句话并不能抚平我心中的伤口，它永远不会结痂了。

6

我终于得到了翠姐的消息，她委托一个男人打来电话，让我将“辛苦费”在当天夜里 12 时送到“红玫瑰”酒店的“荷香斋”雅座。

我把 10 万元现钞装进手提箱，于子夜时分坐的士去了约定的地方。

从初见翠姐到今天，整整一个月了。我突然产生了一个很想和她交谈的念头，我想问问她在什么地方工作，她曾有过怎样的生活经历，她怎么干起了这种营生？一个美丽的神秘的女人，她的存在必定是一个奇迹。

等了许久，翠姐都没有露面。

侍者忽然送来一封信，然后蹑手蹑脚地走了，并轻轻地带上了门。

拆开来，是一笔很漂亮的钢笔字，清秀、刚劲：

刘老师：

我们无需再见面。你也不必问我从哪里来到哪里去。但人海茫茫，或许哪一天又会相逢。请把辛苦费放在桌上，然后你就可以走了。

翠姐

我突然感到一种深重的遗憾。翠姐不来了？不，她一定就在附近，只是她不想再与我打照面。这也许是江湖上的规矩。

月黑风高夜

光绪二十六年深秋。

湘潭远郊外的清平镇吉安旅舍匍匐在黄昏淡薄的月色里，秋风挟带极重的寒意，一阵一阵拂过黝黑的屋脊，枯干而瘦劲的野草直立于瓦缝中，发出细碎而低哑的声响。旅舍的门脸很窄，写着“吉安旅舍”的黑底金字横额已经斑驳脱落，“吉安”二字变得模糊不清。门两侧用紫檀木雕刻的对联倒是十分清晰：深山大泽龙蛇远；古木苍藤日月昏。字有北海碑的风致，古拙而厚重，却无一点村俗气；联语则是集杜工部的诗句，氤氲一种壮烈、苍凉的气象。虽是集句联，却如为旅舍专写，不远处山峦起伏，山脚一片平湖，苍青的山色和水色竟然泻到旅舍的门前来，而旅舍的风火墙上织满了爬壁藤，墙色不泄半丝，俨然一架绿屏，隔在天地之间。

40岁出头的凌云翻，头扎长巾，挑着一担瓷器，大步流星经过吉安旅舍。百多斤的担子压在肩上，轻如鸿毛，一身结实的腱子肉鼓胀在粗布衣衫里，活活地往外透着力气。按他晓行夜宿的惯例，他还须赶一二十里路再去投宿。当他的目光稍一偏斜，便粘在那对联上了，心便突突地跳，便停住了脚步，字好！联语好！可想见主人的不同凡俗。他便挑着担子，朝旅舍的店堂走去。

店主是一个老者，蓄短须，但身板却挺直，正坐在柜台前读一本发黄的线装书。见有人来，忙放下书，笑问：“客官可要住宿？”

那双眼睛好亮。

“正是，可有安静一点的客房？”

“有。这旅舍的后面，隔出一个小天井，有东、西两个厢房，不过每房都有两个三个床位，不知是要单间，还是只要一个床位？”

“只要一个床位，和人同住也可聊聊天，热闹。住东厢房吧。”

老者便叫来一个年轻的伙计：“小八子，领这位客官去东厢房。”

“好咧——”小八子年轻的声音里透出热情，随即领着凌云翻朝后面走去，穿过一个长长的过道，便到了小天井，然后小八子打开了东厢房门。

“客官，我去泡壶茶来，你先歇着。晚饭有什么吩咐，只管叫我，酒菜可以送到房中来。”

凌云翻说：“谢谢。”

小八子走了。

凌云翻在房中放下担子，然后又走出来，警觉地打量周围，他抬头看着天井口，有一抹夕光闪烁不定在瓦瓴上，天井口上划出一方高天，瓦瓴离地不过两丈多高，功夫好的人是可以腾身蹿上去的。对面的西厢房静悄悄的，门虚掩着，暂时还没有客人来住。也许，这两间

房今夜就他一个人，这也好，安静，但毕竟太寂寞了一点。天井边居然蓄种着一缸菊花，金黄的花开得密密匝匝，如同一副副黄金盔甲，便想起黄巢的诗：“待到秋来九月八，我花开来百花杀，冲天香阵透长安，满城尽带黄金甲。”然后，长长地叹了一口气。

身后有了脚步声，而且是两个人的脚步声。凌云翻猛回头，他看见小八子一手提茶壶，一手握着一根竹棍子的尾端，牵引着一个年老的瞎子走过来。那瞎子两眼一片白，脸窄长，颧骨高耸，鼻隆如岳。瞎子的右手抓着竹棍子的另一端，左手提着一面极小的锣。是个算八字的！凌云翻看见那根竹棍，竹节一寸来远一个，且紫黑如铁，分明是罗汉竹，便能感觉到它沉沉的分量。

小八子说：“客官，你有伴了。这位姓马，人称马瞎子、八字算得极灵。”

凌云翻“嗯”了一声。

凌云翻没有立即回房去，依旧看着那一缸菊花，他的鼻翼开始有力地翕动，空气里分明飘着清苦的菊香。

他又想起了组建自立军的唐才常，欲以武力驱逐清鞑子，以圆共和之梦，不想事露，被张之洞这老贼捕获，几月前斩首于武汉。接着清政府招纳了一些自立军和哥老会中的软骨头，组成飞翰营，专门侦捕在逃的余党。各水陆码头，贴满了画影图形的通缉令，凌云翻便是其中的一员。他只好以贩卖瓷器为业，一为生存，二为掩护，穿行于乡郊之僻处。这日子过得实在憋气。在哥老会中他是有些小小声望的，一柄大刀舞得寒光飞泻，连水都泼不进，只盼望在血肉拼搏中建一番事业，不想落得匿姓藏名，混迹于贩夫走卒之列。大刀自然是不能相随了，只是在瓷器下藏——把牛耳短刀，以防意外而已。

背后东厢房里，小八子在和马瞎子闲扯，凌云翻耸起耳朵，佯装看花，却细细听着，两只手不自觉地攥成了拳头。

“小八子，与我同房的人是做什么营生的？”

“贩瓷器的，一担子的饭碗、菜碟、茶壶，你要什么？”

“我什么也不要，只带了一张嘴，到处混饭吃。他贵姓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

凌云翻忙在天井里答道：“在一下姓林，树林的林，排行为二，故名林二。”

边说边走进东厢房。

马瞎子说：“在下随便问问而已，得罪之处，海涵。”

凌云翻说：“都在江湖上行走，见面便是缘分。”

“是的，是的。”

“小八子，你给我炒两个菜，打一壶酒来，我要请这位马先生喝几杯酒。”

小八子应诺一声，飞快地走了。

马瞎子说：“让你破费了。”

两个人便隔桌而坐，说一些江湖上的趣闻，很是投机。

突然马瞎子刹住了话头，说：“又有客人来，是来住西厢房的。”

店堂里隐隐传来说话声，接着有脚步声自远而近。

马瞎子说：“除小八子外，还有三个人，三个人中有一个挑担子，担子很重。”

凌云翻一惊，说：“马先生好听力。”

马瞎子摇了摇头：“瞎子都有一双好耳朵。”

过了一阵，小天井里走进来一伙人，除小八子外，果然还有：三个客人，走在前面的两个人肩上挎着印花包袱，沉甸甸的，不时响起金属相撞的声音；另一个三十多岁的汉子挑着两只大木箱，扁担头上插着一枝绢花，是一枝杜鹃，血红血红的。分明是卖绢花的，那汉子眼角的余光有些冷，有些凶。

马瞎子说：“前面两个人是做药材生意的，刚刚卖出了货，那包袱里都是银两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“那衣上有药材气味，我闻出来了。”

马瞎子还有一只好鼻子！

凌云翻望着对面，可惜两个药材商人的脸都侧着。靠外边的一个人，右脸上有一颗红红的肉痣，他记住了这侧着的半边脸。

“后面这个挑担子的，挑着什么？”

“是两个大木箱。扁担上插一枝绢花，是卖绢花的。”

“绢花没这么沉。”马瞎子轻轻说。那几个人走进了西厢房，喝着茶，说着话，彼此间似乎很亲热。

“看样子是老熟人了，一路来的。”

马瞎子说：“不，是萍水相逢，而且今天才认识的。这话里听得出来。”凌云翻说：“马先生到底久在江湖，林二佩服。”

这时，天色暗下来了，凌云翻忙点燃桌子上的烛台，黄黄的光便逐渐溢满了房间，马瞎子的脸上布满了神秘。

小八子把酒菜端了进来，摆在桌子上。“二位请用！”说完便走了。

“来，马先生，喝杯淡酒，解解乏。”

两人便端起杯子，碰了一下，仰脖干尽。

对面的房间里也传来杯盏之声。

“林老弟的瓷器可是出自醴陵？”

“正是。”

“烧制碗、碟、茶壶的建安窑，货好，且便宜，可是从此处所贩？”

凌云翻随口答道：“不错。”

他哪里知道是什么“建安窑”呢，不过胡乱从一个小窑上贩些货而已。

“窑主姓刘，年过花甲，烧的物件实在是好得很哩。”

“对的。虽打过些交道，并不曾深谈。”

马瞎子诡秘地一笑：“可惜刘窑主去年死了，你见的恐怕是另一个人。”

凌云翻端杯的手一抖，一口把酒干了，心里便生出一团愤懑：你是什么人，这样盘根问节？我凌云翻怕什么？量你一个瞎子也不敢把我怎么样。

马瞎子也干尽了杯中酒，说：“我一听，便知先生是刚刚贩瓷器，生计所迫，有什么害羞的。先生心正气纯，是个做大事的人。”

马瞎子久历江湖，识人多矣，也知个善恶真假，你只管放心。”

凌云翻也笑了：“马先生，义道！来，再喝一杯。”

待桌上杯盘狼藉，小八子来收拾了。两人又沏上茶，消磨这难耐的长夜。

马瞎子已有微微醉意，说：“在湘楚之地，无人不念及谭嗣同和唐才常，那才是顶天立地的英雄。”

凌云翻小声说：“马先生，小心飞翰营的耳目，你不怕砍头么？”

“我一个瞎子，头砍了又如何？谭大人的绝命诗‘我自横刀向天笑，去留肝胆两昆仑’，令我湘人顿生风色。”

凌云翻不再做声。

马瞎子见凌云翻对此话题不感兴趣，颇有些怅憾，呷了口茶，说：“闲来无事，林先生报来年庚生月，我给你算一个八字，以谢你的酒饭款待，如何？”

凌云翻便报了他的所生的年、月、日、时。在这一刻，他倒真正地想知道自己的“命运”了，年、月、日、时皆不谎报。

马瞎子陷入沉思之中，许久才说：“先生正在厄难之中——不过，你的命硬，大难不死，定有后福。”

凌云翻说：“多谢指点。”

夜深了。

对面西厢房早已熄灯，了无人声。

他们也吹熄灯烛，各自睡了。

不一会儿，马瞎子便有了重重的鼾声。

凌云翻却久久难以入睡，这马瞎子到底是什么人呢？整个旅舍皆静，前面的客房楼上楼下皆住满了人，从哪里来，到哪里去，谁能知道底细？且自安睡，若真有什么事，他这一身武艺这一身力气总是可对付一阵的，何况，是祸你躲得过吗？凌云翻遂心安，一下子便跌入了梦乡。他的梦里出现一枝红丝绢做的杜鹃花，汨汨地往下滴着血，而挑着两只大木箱的汉子却视若未见……

“林老弟——林老弟——”

梦中的凌云翻被摇醒了，是马瞎子在低声唤他。他一伸手抓住了马瞎子摇他的手，那是一只极有劲力的手，可以感觉到腕骨的铁硬。但很快他就松开了手，马瞎子若是要暗害他，

还摇他唤他做什么，睡得如此死实的他不早就丧命了？

“林老弟，对面房里有异兆。”

凌云翻说：“什么异兆？”

马瞎子低声说：“我虽睡得实却警觉。我刚才分明听见有绳子勒人的声音，接着有‘哎哟’尖痛的低吟，还有很乱很碎的脚步声，但很快即归于平静。那卖绢花的一担沉重的大木箱，让人起疑。”

凌云翻心想：这些声音他都没听到，是真是假难以确定。是不是马瞎子一个人对付不了他，才想出这个法子，哄闹起来，好把人聚拢？或者，西厢房的三个人与他为同党，一同设下圈套来捉他？于是便说：“马先生，你是江湖上的熟客，岂不知少管闲事乃为吉利？睡吧，睡吧。”

马瞎子说：“别的事也就算了，这人命关天的事岂能袖手旁观？大丈夫一身正气，若容邪恶横行，那还算个人么？”

凌云翻一脸羞愧，想想也是。他望着马瞎子的一双盲目，分明从里面射出凛凛的寒光，使他不寒而栗。便有些自谴，无非怕事情闹大了，落个被人侦破的下场，砍了这个脑袋。若真如此，也不枉做了一回英雄，罢罢罢，管你马瞎子是什么人，管你西厢房是什么人，我凌云翻反正豁出去了。

“马先生，你说吧，怎么做？”

“我先打碎你一个碗，你便与我争吵，我们先闹将起来，把旅舍的人聚拢来再说。”

“行。”

马瞎子接过凌云翻递到手里的大海碗，猛地朝地上摔去，声音烈烈的，把个静夜震得四碎开来，让人感到惊恐。

凌云翻大吼一声：“你这瞎眼的老杂种，怎么摔碎了我的碗！”

马瞎子大喊起来：“我的钱被偷了，同屋只你我二人，不是你是谁？”

“谁偷你的钱了？大丈夫岂能做偷鸡摸狗的事？”

“谁知道你是大丈夫还是小丈夫？我又看不见，反正我的两吊钱不见了，你偷了赶快拿出来！”

凌云翻没想到马瞎子居然想出一个失钱的借口，把自己指为小偷，便真实地有了一种受辱的窘迫，欲以洗白为快。他真的希望有许多人来。他凌云翻是这种人么？

天井里很快聚拢了一些人。西厢房的门也打开了，那几个人走了出来。小八子举着一盏马灯，身后跟着那个老店主，和一些房客。凌云翻把东厢房的门打开。

马瞎子喊道：“小八子，还有老店主，我的辛苦钱不见了，不是他偷了是谁？他让小八子买来酒、菜，请我吃，好大方哟。”说毕便捋起袖子往凌云翻面前扑来。

凌云翻按捺不住，伸手便给了马瞎子一拳，马瞎子趔趄了一下，几乎跌倒。

老店主走过来说：“客官，他又老又瞎，也可怜。他既失了钱，又是同房，何不让我们

搜一搜，让他无话可说。”

凌云翻见老者态度平和，便说：“也好。”

老店主先搜凌云翻的身上，没有；再检点他搁在床上的小包袱，亦无；又往瓷器担子里看了看，依旧杳然。

西厢房的几个汉子走过来，说：“瞎子，人家没拿你的钱，是不是你记错了？”

在灯光下，凌云翻细看那几张脸，却不见有哪张脸上长着一颗肉痣！

马瞎子哭闹起来：“我算命得几个钱，几多不容易，今夜失了，既不是同房的人，难道就不是西厢房里的人？凡住此旅舍的人皆要一一检点，否则我以性命相拼，横尸在此！”

西厢房的几个汉子，悻悻然。

老店主说：“大家怜悯他吧，他真要闹出人命来，小店也担当不起。我们先去西厢房看看吧。”

西厢房的烛台点燃了，加上小八子手里的风灯，一时亮如白昼。大家一齐拥了进去。

老店主各处搜检了一遍，不见那两吊钱，便说：“马瞎子，他们有别的银两，却不见你那两吊钱。”

马瞎子说：“都搜遍了？”

老店主说：“都搜遍了。”

“你庇护他们，那两只大木箱搜了没有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打开来看看，肯定在那里面！”马瞎子的脸上分明泛起一种渴待什么的激情。

老店主说：“客官，请你打开大木箱，可否？”

卖绢花的汉子说：“不可。他一个瞎子，乱诬好人，听他胡诌做什么？”

马瞎子益发哭叫得厉害：“既不肯开箱，必是他们所偷。”

老店主便走上前，说：“客官，何必和他一般见识，我且来开吧。”

刚欲开箱，卖绢花的汉子一掌劈过来，其他两人亦握拳相向。

那一掌来得疾快，站在老店主旁边的凌云翻连忙出手，用两个指头挟住那汉子劈向老店主头顶的手掌，汉子一块脸霎时白了，全身瘫软无力，口里便呻吟起来。

其他两个汉子欲上前动武，怒目横眉。

凌云翻吼道：“几个毛贼想动武么？还要命不？！”

有自告奋勇的房客冲上前，把两个大木箱打开了。

里面没有银钱，没有绢花，倒有两个尸首，尸首的颈上还勒着粗粗的麻绳。

凌云翻从小八子手里接过马灯，就近照了照，有一个尸首的脸上分明有一颗大大的痣。

一刹那间，凌云翻什么都明白了。

卖绢花的汉子分明在箱子里藏了两个同党，于路途与早已探准的两个药商相识，一起宿于这个小店。夜深入静，药商睡熟，便启箱放出人来，一起勒死药商。待天明出店，依旧三

人，谁会疑心呢？

凌云翻说：“这杀人果然好手段！”

老店主说：“把他们绑了。小八子，去叫地保来，这可是出了人命的大事情。天亮后，再一起去县衙，诸位都是证人，也烦请一起去作证——好在天也快亮了。”

三个歹徒被绑了个结实，扔在大木箱边。

老店主说：“马瞎子，你心里有眼，侦破了这样的大案子，赏钱是少不了的。你丢个屁钱，全是你的计谋。”

众人便啧啧称赞马瞎子。

马瞎子说：“这少不了林二老弟的协助，我还摔了他一个大海碗哩。”

老店主说：“我还要谢过林先生，要不那一掌砍在我头上，准会天灵盖开花。林先生，你的功夫了不得。”

凌云翻这时清醒过来，这真是荒唐，他不是要躲避官府吗？倒身不由己地卷入这么一个案子中，而且要去县衙作证，人世间的事，料也料不定的。

凌云翻说：“我明日还有急事，去县衙我就免了吧。”

马瞎子说：“再急的事，也没有这出人命的事急啊。你我皆是头等重要的证人，岂可不去？你怕什么？”

老店主说：“就算帮小店的忙吧。”

凌云翻只好应允了。

这时，地保领来了镇里的几个乡勇。

地保说：“谁是证人？”

马瞎子说：“我，老店主，小八子，还有这位林二先生。”

天渐渐地亮了。

地保说：“走吧，去县衙。”

凌云翻说：“老店主，我这担瓷器就寄放在店里，好么？”

老店主点头，叫过一个伙计，让他把瓷器担子挑到库房里去。

凌云翻又闻到那一缸菊花的清苦香气，他想，他怕是难以回到这个旅店中来了。凭他的本领，要一走了之，并非难事，但他不能，一是怕小店脱不了干系，二是怕被人所误解他是杀人者的同伙，要不，为什么逃走？他若真走了，这几个歹徒会把此事推到他身上，以减轻自己的罪责，他成为一个谋财害命的小人，传之江湖，则最为同道所不耻。去吧，即使被捕被砍头，其意味则另当别论了。

昨夜下了霜，大地上铺着一层薄薄的白。

凌云翻从容地走出了吉安旅舍。

果然，凌云翻在县衙的大堂上，被飞翰营的人认出。当时，他准备往证词上摁下手印，

在那一刻，他暗自庆幸一经摁下手印，便可以走出大堂，回到吉安旅舍，挑起那一担瓷器远走高飞。

蘸着印泥的手指接触纸面时，给他一种很温馨的感觉。两侧突然扑上几条大汉，猛地把 他按倒在地上，结结实实地绑得像一只端阳的粽子。一个歪嘴斜眼的汉子说：“凌云翻，你让我们找得好苦！”

老店主惊大了一双眼睛。

马瞎子身子一抖，几乎跌倒。三个杀人犯收了监，候斩。

凌云翻亦被打入死牢。

走出县衙时，老店主对马瞎子说：“我们无意中害了一个朋友。”

马瞎子说：“我愧对江湖啊。”说毕，双眼竟噙满了泪。

老店主让小八子去雇了一辆马车，三个人匆匆上车，往吉安旅舍驰去。

回到旅舍，老店主走进库房，从瓷器担子里寻出了一把牛耳尖刀，然后去藏了。

“这位林先生恐难逃厄运，到那天我们去为他送行吧。”

马瞎子说：“他一定认为我们是飞翰营的同伙，我们有口难辩，唉。”

十天后，在湘潭的仓门前大刑场。

光着上身的凌云翻被绑在行刑柱上，双目英气四射，无半点惊惧之色。

刽子手端着一柄鬼头刀，气势汹汹地立在旁边。

午时三刻快到了。

老店主和马瞎子，一人捧着酒坛子，一人端着酒碗，一步一步走到凌云翻面前。

凌云翻冷冷地看着他们，说：“抓我凌云翻，二位费尽心机，可领得重赏？”说毕，仰头大笑。

老店主手一颤，酒坛跌下来，摔了个粉碎，酒气便四散飞开。

马瞎子把酒碗一丢，说：“林先生，你误解我们了。”

凌云翻说：“你不是钦佩谭嗣同、唐才常两位大人吗？今我要步他们的后尘了，此生何憾，此生何憾！你们来送行，是我之耻辱。伪君子如你们，再无甚者！”

老店主突然从怀里抽出那把牛耳尖刀，说：“此刀是你所留，我唯有以一死来洗白自己，让凌君死而无怨。”

话音刚落，刀尖已“嗖”地插入胸口，插得真深，只留下刀柄，然后，身子一斜，缓缓倒下。

马瞎子扑了过去，摸到老店主的胸口，拔出那把刀来，血便溅起几尺高。他对着凌云翻喊道：“林老弟，我和老店主先走一步，在黄泉路上等你，我们要好好地喝几杯酒！”

刀尖又插进了马瞎子的胸口，他还攥着刀柄使劲摇了几摇，嘴角浮出几丝笑来；。

凌云翻仰天呼喊：“老店主，马瞎子——我凌某错怪了你们，我操你祖宗的飞翰营！我操你八辈子的清靴子！”

开刀问斩的追魂炮，惊天动地响了起来……